

合肥经济学院文件

校人字〔2024〕23号

合肥经济学院关于李德才等同志职务 任免的通知

校属各单位：

根据工作需要，经学校研究决定：

李德才同志任马克思主义学院院长；

王世朝同志任文法学院院长；

陶全胜同志任外国语学院院长；

钱归归同志任继续教育学院、创新创业学院（合署）院长，
教务处副处长（兼）；

伍广同志任工学院副院长；

徐和平同志任文法学院副院长；

闫晓明同志任基建办副主任（副处）；

史帆同志享受副处级待遇；

李刚同志任安全管理处治安办主任（正科）；

孙樾同志任创新创业学院院长助理；

免去罗运鹏同志马克思主义学院院长职务；

免去李德才同志文法学院院长职务。



合肥经济学院人事处

2024年3月4日印发